

# 旗峰1号策略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旗峰1号策略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B30307**）第358期（以下简称“本期集合计划”）将在我司委托代理销售的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正式发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行期间：2019年1月14日-2019年1月15日；

二、到期日：2019年7月10日；

三、计息期间：

参与日期	计息期间	计息天数
2019年1月14日	2019年1月15日—2019年7月10日	177天
2019年1月15日	2019年1月16日—2019年7月10日	176天

四、参与起点：本期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万元，超过最低参与金额部分不设金额级差。

五、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本期集合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4.6%，客户自申购（T日）确认成功后，自T+1日起开始计息；

六、本期集合计划规模上限：本期集合计划发行规模上限为15000万份，申购份额超过15000万份时，自动停止本次申购；

七、本期客户参与安排：在发行日内，投资者在工作日内按照本集合计划推广机构指定方式申请参与集合计划；

八、本期集合计划客户退出安排：本期集合计划属于不定期份额，管理人选择不对本期集合计划进行续期，故本期集合计划到期后自动退出；

九、风险收益特征：本集合计划属于中低风险收益品种。

十、适合推广对象：本集合计划适合风险收益偏好为谨慎型、稳健型、积极型和激进型的投资者。

本集合计划具体内容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旗峰1号策略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旗峰1号策略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和《旗峰1号策略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或登录我公司网站

(<http://www.dgzq.com.cn>) 查询，也可以拨打客服电话95328咨询。

**(本发行公告所述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供客户/投资者参考，不构成管理人对客户/投资者的承诺。投资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特此公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八日